

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汉正验字（2020）第 5 号

建设单位：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汉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 0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单位：汉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667265000	电话：0838-6081199
地址：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三水镇中心村八社	地址：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三亚路二段 10 号

前言

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租赁位于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三水镇中心村八社的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 9#厂房及 4#办公楼 2 楼进行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06 月竣工。在租赁的 9#厂房内新购置挤出机、牵引机、展平机、气泡膜机组等，年产珍珠棉卷材、珍珠棉异型材、气泡膜、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共 500t。

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于 2019 年 07 月 23 日取得了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2019-510681-41-03-374956】FGQB-0243 号）。2019 年 09 月，由四川省中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1 月 15 日德阳市生态环境局下达了《关于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德环审批[2019]187 号）。目前该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受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委托，汉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规定和要求，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派出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该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运行基本稳定，并在此基础上收集有关资料，编制了《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2020 年 11 月 26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次验收范围为：该项目配套的主体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以及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等。

本次验收监测主要内容：

- （1）废气达标排放及排放量监测；
- （2）废水处理、排放情况调查；
- （3）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情况监测；
- （4）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调查；
- （5）环境管理检查。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三水镇中心村八社				
主要产品名称	珍珠棉卷材、珍珠棉异型材、气泡膜、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				
设计生产能力	500t/a				
实际生产能力	50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11 月 25 日 ~11 月 2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德阳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四川省中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5 万	比例	0.35%
实际总概算	30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5 万	比例	0.35%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 5、《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 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8、《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四川省中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关于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德环审批[2019]187 号） 10、《关于认真做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3〕001 号）				

	11、《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 号） 12、《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竣工验收委托书》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 废水：执行《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 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 (2) 废气：VOCs 有组织排放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相关标准；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 固废：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2013 年修改版）；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 表 1-1 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执行标准对照表 <table><tr><th>类别</th><th colspan="6">验收执行标准</th><th colspan="6">环评执行标准</th></tr><tr><td rowspan="3">废水</td><td colspan="6">《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td><td colspan="6">《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td></tr><tr><td>项目</td><td>pH</td><td>SS</td><td>CO_{D_{Cr}}</td><td>BO_{D₅}</td><td>氨氮</td><td>项目</td><td>pH</td><td>SS</td><td>COD_{Cr}</td><td>BOD₅</td><td>氨氮</td></tr><tr><td>标准值 (mg/L)</td><td>/</td><td>/</td><td>30</td><td>6</td><td>3</td><td>标准值 (mg/L)</td><td>/</td><td>/</td><td>30</td><td>6</td><td>3</td></tr><tr><td rowspan="5">废气</td><td colspan="6">《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td><td colspan="6">《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td></tr><tr><td rowspan="3">项目</td><td colspan="2">有组织废气(15m)</td><td colspan="2" rowspan="2">无组织排放浓度 (mg/m³)</td><td rowspan="4">项目</td><td colspan="4">有组织废气（15m）</td><td rowspan="4"></td></tr><tr><td>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d><td>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d><td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d><td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d></tr><tr><td>VO</td><td>60</td><td>3.4</td><td colspan="2" rowspan="2">VOCs</td><td colspan="2" rowspan="2">60</td><td colspan="2" rowspan="2">3.4</td></tr><tr><td colspan="6"></td></tr></table>	类别	验收执行标准						环评执行标准						废水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						项目	pH	SS	CO _{D_{Cr}}	BO _{D₅}	氨氮	项目	pH	SS	COD _{Cr}	BOD ₅	氨氮	标准值 (mg/L)	/	/	30	6	3	标准值 (mg/L)	/	/	30	6	3	废气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项目	有组织废气(15m)		无组织排放浓度 (mg/m³)		项目	有组织废气（15m）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VO	60	3.4	VOCs		60		3.4							
类别	验收执行标准						环评执行标准																																																																																									
废水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																																																																																									
	项目	pH	SS	CO _{D_{Cr}}	BO _{D₅}	氨氮	项目	pH	SS	COD _{Cr}	BOD ₅	氨氮																																																																																				
	标准值 (mg/L)	/	/	30	6	3	标准值 (mg/L)	/	/	30	6	3																																																																																				
废气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项目	有组织废气(15m)		无组织排放浓度 (mg/m³)		项目	有组织废气（15m）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VO	60	3.4	VOCs		60		3.4																																																																																							

		Cs									
		/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附录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 染 物 项 目	排 放 限 值	特 别 排 放 限 值	限 值 含 义	无 组 织 排 放 监 控 位 置	
						NMH C	10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 度值	在厂房 外设置 监控点	
							30	20	监控点处 任意一次 浓度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 度限值					
		项 目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 (mg/m³)		项 目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			
		颗 粒 物		1.0		颗 粒 物		1.0			
		噪 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昼间 (dB(A))		60		昼间 (dB(A))		60		
							夜间 (dB(A))		5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1、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位于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三水镇中心村八社（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0.911798°，东经 104.342163°）。广汉市位于四川盆地，成都平原东北边缘，境狭长，全市东西长约 36 公里；南北宽约 27 公里，面积 551 平方公里。广汉市处于成都平原圣济圈的城镇区密集地带，北距德阳市区 20 公里，南距成都市区 38 公里，西面与彭州、什邡接壤，东面与金堂、中江相连。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项目周边主要为生产性企业，项目所在厂区北侧为农户安置房（约 56 户 200 人）；约 60m 为青白江（主要水体功能为泄洪、灌溉）；东侧依次为待建企业以及在建的广汉市星锐木业有限公司（主要进行木制品制造）、广汉亮瑞卫浴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卫生陶瓷制品制造），约 160m 为在建的四川广汉天方塑料厂（主要生产、销售塑料及塑料制品），约 190m 为寿增村散居农户（约 50 户 180 人）；东南侧约 160m 为四川省恒鑫源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进行钢结构生产）；约 60m 为广汉市欧宝丽门业有限公司厂房（该公司厂房已租赁给其他企业，分别为四川赏景门窗有限公司、四川省恒鑫源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广汉星壁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四川九建弧玻玻璃有限公司）；南侧为市政道路，路对面为四川华林鑫科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主要进行教学设备生产），西南侧约 140m 为散居农户（约 30 户，100 人）；西侧邻近待建空地（规划为工业用地）。项目具体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2，平面布置见附图 3。

2、项目组成**表 2-1 项目组成和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要环境问题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生产车间占地面积约为 1000m ² ，共两层，1F 为生产按照生产工艺划分为原材料堆放区、生产区、危废暂存间、固废暂存间、成品暂存区等区域；2F 为成品仓库。	车间一层，划分为原材料堆放区、生产区、危废暂存间、固废暂存间、成品暂存区、成品仓库等区域	噪声、固废、废气
办公及生活设	办公区	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已建综合办公楼。	与环评要求一致	生活垃圾 生活污水

施	门卫室	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已有设施，本项目不单独设置门卫室。	与环评要求一致	
	停车位	地面机动车停车位，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设施	与环评要求一致	汽车尾气、噪声
公用工程	给水	依托厂区内给水设施。	与环评要求一致	/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厂区雨水直接排放进入青白江；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青白江。	与环评要求一致	/
	供电	由当地电网提供。	与环评要求一致	/
	厂区绿化	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已建设施。	与环评要求一致	
环保工程	固废	生活垃圾由厂区既有固废收集设施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厂房内设置一处一般固废暂存间，占地 20m ² ，用于收集边角料等一般固废	与环评要求一致	/
		厂房内设置一处危废暂存区，占 10m ² ，用于收集危废。	与环评要求一致	/
	废水	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在厂区 6#厂房南侧空地上建设的 1 套污水处理设施，采用“水解酸化+缺氧池+接触氧化+MBR+人工湿地”工艺，处理能力为 20m ³ /d。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表 1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后，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已批复的排放口排放进入青白江。	与环评要求一致	废水、污泥
	废气	有机废气经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外排	与环评要求一致	废气
		投料粉尘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达标排放	与环评要求一致	废气
	噪声治理	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总平布置、距离衰减、墙体隔声等	与环评要求一致	噪声
	地下水防渗	分区防渗，危废暂存间要求渗透系数≤10 ⁻¹⁰ cm/s	与环评要求一致	地下水污染
3、劳动定员 项目员工人数约 8 人，白班制，每班 8 小时，全年生产 200 天。				
4、项目变动情况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二章第八条的规定，建设项目环				

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本项目不存在该规定的情形，项目已按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建设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各污染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固废得到了合理处置，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更。项目本次变更内容不属于重大变更内容，不影响本次项目的验收。

本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项目单元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设备	覆膜机 2 台	覆膜机 0 台，4 层气泡膜机组有覆膜机的功能	否
工作时间	全年生产 300 天	全年生产 200 天	否
车间布局	共两层，1F 为生产按照生产工艺划分为原材料堆放区、生产区、危废暂存间、固废暂存间、成品暂存区等区域；2F 为成品仓库	共一层，成品仓库位于车间北侧区域，其余不变	否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类别	名称	形态	环评年用量	实际消耗量	包装方式
原辅料	聚乙烯颗粒	颗粒状	470t/a	470t/a	编织袋，25kg/袋
	单甘脂	脂状	5t/a	5t/a	牛皮纸袋，30kg/袋
	二氧化碳	气态	25t/a	25t/a	钢瓶，35kg/瓶
	滑石粉	粉末	0.5t/a	0.5t/a	编织袋，25kg/袋
能耗	电	厂区供电	10 ⁵ KW·h/a	10 ⁵ KW·h/a	/
	水	厂区供水	270m ³ /a	270m ³ /a	/

2、主要设备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1	PE 挤出机	120 型	1	1
2	搅拌机	EMT-E2000L	2	2
3	牵引机	TS120	1	1
4	薄膜展平机	CH-SYS	1	1
5	4 层气泡膜机组	MX-w/60FA	2	2
6	覆膜机	ZXFM-120Y	2	0
7	收卷机	JYHZ009	1	1

3、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给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接入，项目最大用水量约为 $190\text{m}^3/\text{a}$ 。项目水量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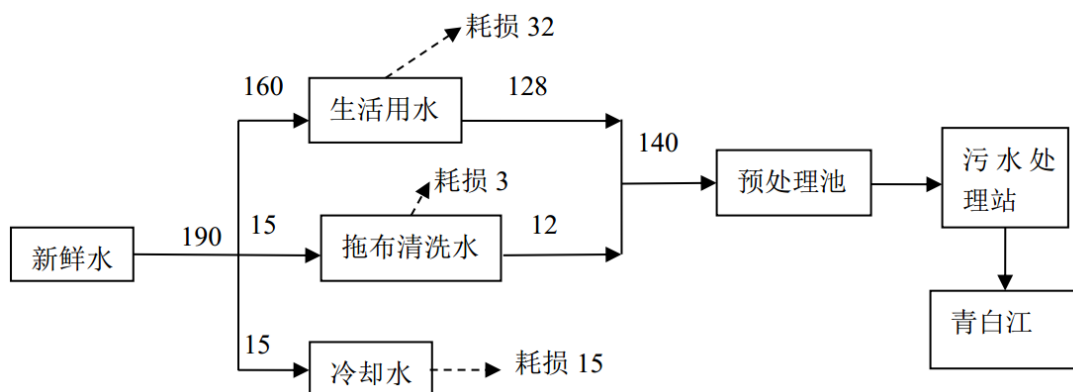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量平衡图 (m³/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项目属于塑料制品类，项目年生产珍珠棉卷材 200t，珍珠棉异型材 100t，气泡膜 100t，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 100t。其中珍珠棉卷材和珍珠棉异型材工艺一致，仅形状不一致。

1、珍珠棉卷材及珍珠异型材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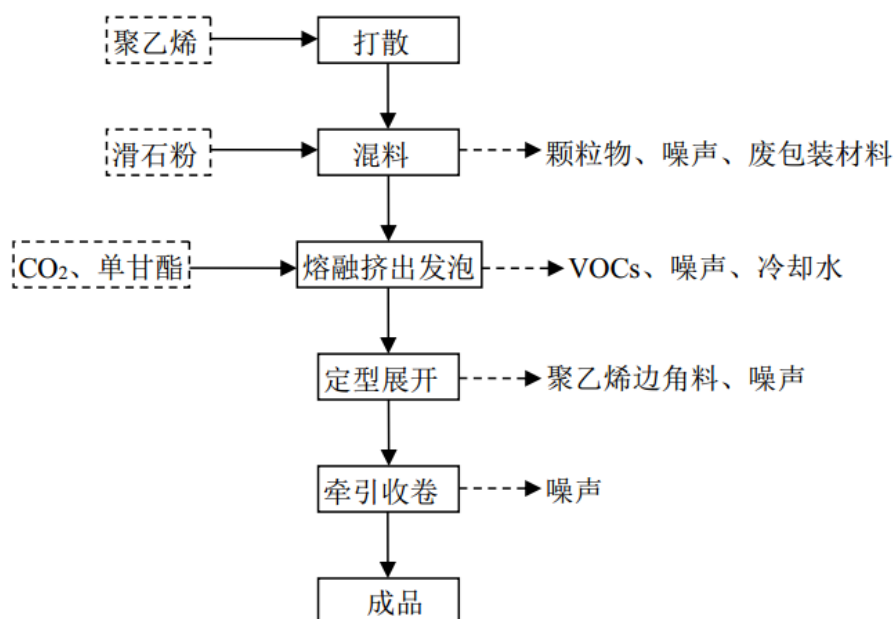


图 2-2 珍珠棉卷材及珍珠异型材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介：

（1）打散：外购聚乙烯颗粒可能由于运输存储过程中受潮结节成一团，为保证产品质量，需将其在搅拌机中打散为单个颗粒状，此过程将产生噪声。

（2）混料：将聚乙烯、滑石粉在 PE 挤出机进料仓中进行混合，聚乙烯为颗粒物，滑石粉为粉末状，项目投料使用机器密闭投料，此过程将产生粉尘、噪声、废包装材料。

（3）熔融挤出发泡：使用挤出机将混合后的聚乙烯、滑石粉熔融挤出，挤出机熔融温度为 170℃~180℃，同时在挤出机中部高压注入发泡气体 CO₂ 和熔融的单甘酯，熔融后温度降为 90℃~120℃，便于成型。通过设备自带泵将二氧化碳充入挤出机内，形成珍珠棉塑料。同时使用冷却水对机头进行冷却降温，此过程将产生有机废气（按 VOCs 计）、噪声、冷却水。

(4) 定型展开：根据要生产的片材厚度，在挤出机过滤板上安装相应的过滤网，过滤网根据片材厚度选择，片材厚度主要有三种规格（小于 1.5mm、1.5~4mm、大于 4mm），当挤出片材棱与棱之间不再粘连时，启动定径鼓风机和风圈风机将机头喷出的筒状发泡片材分开，边牵引边撕掉端部次品，此过程将产生聚乙烯边角料、噪声。

(5) 牵引收卷：经展平架到牵引机，再到收卷机，迅速将其绕紧在收卷轴的纸管上。调节牵引机速度和收卷轴速度，使之与片材的挤出速度相匹配。

(6) 成品：将珍珠棉收卷后简单包装。

2、气泡膜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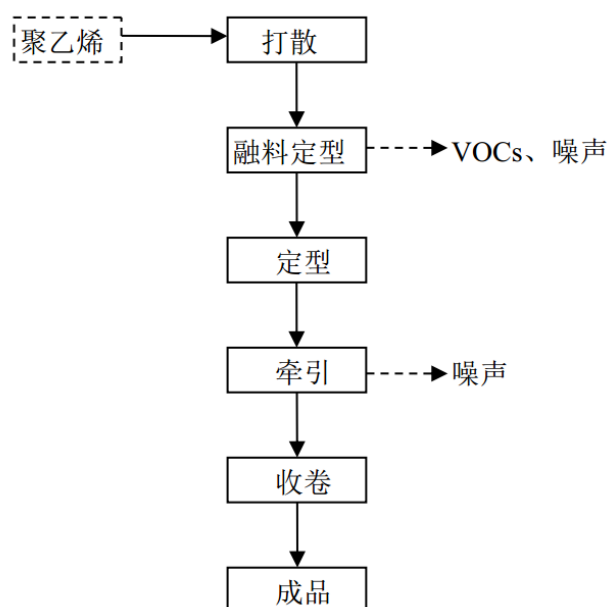


图 2-3 气泡膜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打散：外购聚乙烯颗粒可能由于运输存储过程中受潮结节成一团，为保证产品质量，需将其在搅拌机中打散为单个颗粒状，此过程将产生噪声。

(2) 熔融挤出：将聚乙烯在 4 层气泡膜机组中熔融挤出（熔融温度为 180℃，熔融后温度降为 90℃~120℃），填充气体为空气，由气泡膜机组抽取空气进行填充，此过程将产生有机废气（按 VOCs 计）。

(3) 定型：通过模具对物料进行定型。

(4) 牵引：利用牵引机进行牵引至收卷区域

(5) 收卷：将气泡膜收卷后简单包装。

3、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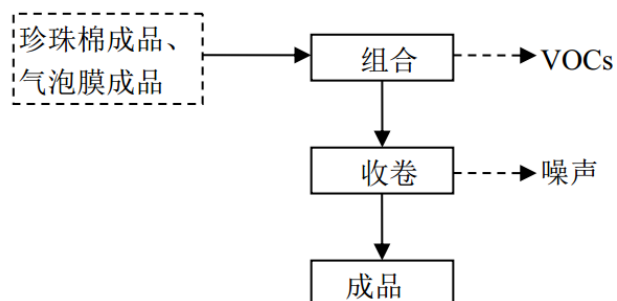


图 2-4 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组合：将珍珠棉成品及气泡膜成品使用 4 层气泡膜机组进行组合，此过程将产生有机废气（按 VOCs 计）。

(2) 收卷：将组合完成的成品进行收卷，此过程将产生噪声。

(3) 成品：将收卷后的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进行简单包装。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拖布清洗废水、循环冷却水。

生活污水和拖布清洗废水经预处理池（有效容积为 30m^3 ）处理后，排入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建设的污水处理设施（采用“水解酸化+缺氧池+接触氧化+MBR+人工湿地”工艺，处理能力为 $20\text{m}^3/\text{d}$ 。）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DB51/2311-2016）表 1 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后，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已批复的排放口排入青白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为冷却循环池补充水。

废水排放与处理情况见表 3-1，废水处理设施见图 3-1。

表 3-1 废水排放与处理情况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量 (m^3/a)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SS、 COD_{Cr} 、 BOD_5 、氨氮等	128	经预处理池（有效容积为 30m^3 ）处理后，排入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建设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已批复的排放口排入青白江。	与环评一致
拖布清洗废水	车间清洁		12		
循环冷却水	挤出过程中需要用到冷却水		0	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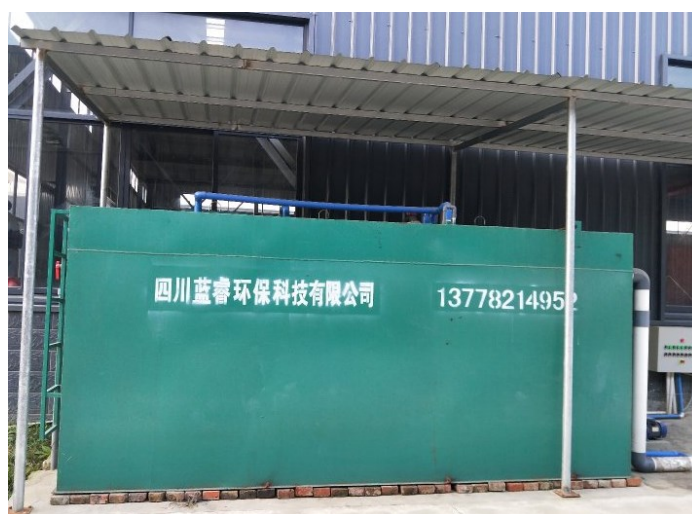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设施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熔融挤出过程和组合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和投料时产生的投料粉尘。

1、投料粉尘

项目使用滑石粉，投料采用机器上料，投料粉尘通过车间风扇和窗户通风进行无组织排放。

2、有机废气

融挤出过程和组合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产生有机废气的节点为：PE 挤出机（1 台）、4 层气泡膜机组（2 台）。有机废气通过各自单独的集气罩收集后，经共用的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再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引自车间顶部排放。

废气处理设施见图 3-2，废气排放情况与处理情况见表 3-2。

表 3-2 废气排放与处理情况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投料粉尘	投料	颗粒物	投料粉尘经车间排风无组织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有机废气	融挤出过程和组合过程	VOCs	有机废气经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图 3-2 废气处理设施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各种设备，主要包括挤出机、搅拌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为 65~90dB(A)之间。通过选用先进的、噪音低的生产设备，对主要噪声源进行合理布置，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尽量减小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所有产噪设备均安装在围护型结构厂房内，并尽可能靠近生产车间中部布设。此外，注意维护机械设备的正常运转，防止设备异常运转造成噪声污染。本项目噪声产生位置及治理措施见下表 3-3。

表 3-3 噪声源及其治理措施表

噪声类别	来源	治理措施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设备噪声	挤出机、搅拌机等	合理车间内布局，安装减震垫，建筑隔声，加强管理等	与环评一致

四、固体废弃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及处置情况见表 3-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见图 3-3。

(1)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为员工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品等。

①员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既有设施收集之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②废包装材料

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废物，统一收集车间内的一般固废暂存间之后定期外售专门回收公司。

③边角料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边角料，边角料为 EPE 塑料，统一收集车间内的一般固废暂存间之后定期外售专门回收公司，不回用。

④不合格品

本项目严格控制生产各个工序，不合格产品量很少，不合格产品产生量约为 0.1t/a。统一收集后外售。

(2) 危险固废

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统一收集后暂存厂区内的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

处理处置。

表 3-4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及处置情况

固废来源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环评	实际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	0.2	0.2	定期外售专门回收公司	与环评一致
	边角料	0.2	0.2	定期外售专门回收公司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1.2	1.2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不合格品	0.1	0.1	统一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危险固废	废活性炭	0.705	0.705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与环评一致



图 3-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五、其他环保措施

(1) 企业设一般固废暂存区，用于存放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等，地面硬化，能够防风防雨防流失。

(2) 企业设危废暂存间一间，用于存放废活性炭，对地面进行了混凝土+环氧树脂漆防渗处理，危废间设有危险废物标识标牌。

(3) 车间内设灭火器等消防设施。

六、环保措施及投资

本项目实际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5%。

表 3-5 项目环保措施投资情况表

类别	环评要求落实情况	工程实际落实情况	环评要求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	有机废气经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3	3
	投料粉尘经车间排风无组织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1	1
废水	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排水系统	与环评一致	/	/
	厂区生活污水经厂区预处理池（有效容积为 30m ³ ）处理后，排入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 20m ³ /d）中，经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表 1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后，经过已批复的排放口排放进入青白江。	与环评一致	/	/
噪声	隔声、减振等设施	与环评一致	0.5	0.5
固体	生活垃圾及时、定点收集，及时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	/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等统一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1	1
	设置危废暂存间对废活性炭进行暂存，并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1	1
地下水防渗	危废暂存间地面加铺一层 2mm 厚的环氧树脂，使防渗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与环评一致	2	2
环境风险	车间配置消防栓、规范管理等	与环评一致	2	2
合计			10.5	10.5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摘录信息	具体内容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废水排放总量为 204m³/a，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池处理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DB51/2311-2016）表 1 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后外排青白江。 本项目租用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内已建的车间进行生产，项目不涉及土建工程，厂房在建设期间已经对地表进行了防渗处理。本项目入驻之后会对危废暂存间加铺 2mm 厚的环氧树脂进行重点防渗，防止地下水污染，对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2、废气影响 项目运营过程中将产生 VOCs，经“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投料粉尘经车间排风可实现无组织排放标准。因此，项目废气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巨大影响。 3、噪声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在经过设备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贡献值均能实现达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标准限值（昼间：60B(A)，夜间：50B(A)）。因此，本项目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4、固废影响 拟建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在落实本报告中所提出的治理措施的前提下，固体废弃物将全部得到了妥善处理，特别是将危废堆存对环境产生的影响降低到最小，符合我国对危废堆存、处理的政策要求和技术规定，可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5、土壤影响 通过采取对危废暂存间地面进行重点防渗；同时设置托盘。项目发生土壤污染的事故概率很小，不会对土壤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风险分析结论	本项目风险事故发生率低，只要按照使用规范及安全要求进行厂房设计和生产管理，加强人员教育，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完善操作规程，保证安全设施的正常运行，就可以避免风险事故的发生。且本项目所在地属非敏感区域，本项目使用的危险化学品不构成重大危险源。因此，在确保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得到有效实施的情况下，本项目处于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其风险管理措施有效、可靠，从环境风险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总量控制	根据《“十三五”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规划》，“十三五”期间国家对 COD、NH₃-N、SO₂、NO_x、总氮、总磷、工业烟尘和挥发性有机物等八种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管理。结合本项目产排污特点，项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纳入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废水总量控制指标内，项目仅提出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清洁生产	项目生产过程中采用的各种设备为业内先进设备，即减少企业成本，增加企业利润，同时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生产工艺是国内成熟工艺；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电属于清洁能源，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各种废物均得到有效回收、处理，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各种废物经相应设施进行回收、处理，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从清洁能源和清洁原材料的使用、先进生产设备的采用、提高资源利用率和污染防治的角度，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项目环保可行性 结论	1、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2、项目采取的治理措施对区域环境质量有改善作用。 3、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四川省规定的排放标准。 综上所述，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当地规划。项目采取相应的环保治理措施并加强维护，可确保污染物的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项目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可确保不降低区域环境质量功能等级。项目风险防范应急及管理措施可行，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因此，评价从环境角度分析认为项目建设可行。
要求及建议	通过对本项目的工程分析和环境影响评价，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1）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定期检查制度、设备维护和检修制度，确保环保设施高效运行，尽量减少跑、冒、滴、漏，避免事故排放情况发生。 （2）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四川省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认真执行环境监测计划。 （3）根据，对现存的问题应引起重视，落实整改的环保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4）营运期间，建立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特别应该加强员工的环保意识，维护当地人居环境；确定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赋予其执行职能和必须的权力。 （5）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企业等人员、单位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接受监督和管理。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德环审批[2019]187 号）

你公司报送的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新建项目，拟在广汉市三水镇中心村八社租赁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设，占地 1525 平方米。项目内容及规模为：改造生产车间，依托现有办公楼及相关公辅设施，购置 PE 挤出机、搅拌机、牵引机、覆膜机、收卷机等生产设备，布设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线，形成年产珍珠棉卷材 200 吨、珍珠棉异型材 100 吨、气泡膜 100 吨、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 100 吨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5 万元。

项目在四川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681-41-03-374956]FGQB-0243 号)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选址根据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及广汉市三水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关

于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用地及污水处理情况的函》，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选址符合规划。项目在受理和拟批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意见反馈，根据专家对《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实施不存在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建设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和运行。

二、项目建设及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必须严格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项目环保资金，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 and 各项环保管理规章制度，落实人员责任，加强环保培训和警示教育，规范环保资料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处理措施。落实熔融挤出、组合工序有机废气集气罩捕集设施及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确保有机废气经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做好车间通风换气，确保产生量极少的无组织投料粉尘达标排放。

(三)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和拖布清洗水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拟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后排放，污水处理设施建成投运之前，项目不得生产运行。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四)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生产车间产噪设施，对高噪作业点和高噪设备配套有效的隔音、降噪及减振设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扰民。

(五)落实并优化各项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固体废物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提高回收利用率。加强各类固体废弃物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环境管理，防治二次污染。危险废物须妥善收储，并落实专人管理和移交处置联单工作，定期交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其暂存区须落实防雨淋、防渗漏、防流失、防晒措施。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六)高度重视环境风险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

措施，确保环境安全。加强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确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杜绝事故性排放，防止“跑、冒、滴、漏”现象产生。严禁在雨水排沟上布设洗手池。

三、该项目运营后，COD 排放量为 0.0061 吨/年、NH₃-N 排放量为 0.003 吨/年、VOCs 排放量为 0.0317 吨/年，其总量指标来源按德阳市广汉生态环境局文件(广环发(2019)92 号执行。

四、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五、该报告表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六、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符合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相关要求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七、该项目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由广汉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 15 个工作日内将环评批复及批复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达德阳市广汉生态环境局备案，并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管理。

三、环评批复检查

表 4-1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与实际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你公司报送的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新建项目，拟在广汉市三水镇中心村八社租赁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设，占地 1525 平方米。项目内容及规模为：改造生产车间，依托现有办公楼及相关公辅设施，购置 PE 挤出机、搅拌机、牵引机、覆膜机、收卷机等生产设备，布设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线，形成年产珍珠棉卷材 200 吨、珍珠棉异型材 100 吨、气泡膜 100 吨、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 100 吨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5 万元。 项目在四川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681-41-03-374956]FGQB-0243 号)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覆膜机 0 台，其余与环评批复一致

选址根据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及广汉市三水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用地及污水处理情况的函》，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选址符合规划。项目在受理和拟批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意见反馈，根据专家对《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实施不存在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建设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和运行。	
二、项目建设及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必须严格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项目环保资金，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 and 各项环保管理制度，落实人员责任，加强环保培训和警示教育，规范环保资料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处理措施。落实熔融挤出、组合工序有机废气集气罩捕集设施及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确保有机废气经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做好车间通风换气，确保产生量极少的无组织投料粉尘达标排放。 (三)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和拖布清洗水依托四川华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拟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后排放，污水处理设施建成投运之前，项目不得生产运行。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四)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生产车间产噪设施，对高噪作业点和高噪设备配套有效的隔音、降噪及减振设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扰民。 (五)落实并优化各项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固体废物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提高回收利用率。加强各类固体废弃物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环境管理，防治二次污染。危险废物须妥善收储，并落实专人管理和移交处置联单工作，定期交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其暂存区须落实防雨淋、防渗漏、防流失、防晒措施。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六)高度重视环境风险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加强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确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杜绝事故性排放，防止“跑、冒、滴、漏”现象产生。严禁在雨水排沟上布设洗手池。	与环评批复一致
三、该项目运营后，COD 排放量为 0.0061 吨/年、NH₃-N 排放量为 0.003 吨/年、VOCs 排放量为 0.0317 吨/年，其总量指标来源按德阳市广汉生态环境局文件(广环发(2019)92 号执行。	与环评批复一致
四、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
五、该报告表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项目无重大变更
六、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符合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	/

文件的要求，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相关要求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七、该项目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由广汉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 15 个工作日内将环评批复及批复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达德阳市广汉生态环境局备案，并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管理。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单位：mg/L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651700N0019060029	0.1pH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COD 回流消解仪 2019B12S-379、 2019B12S-381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B826044400	/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190901858 溶解氧仪 630100N0019080013	0.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28-1610-01-0029	0.025

有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2。

表 5-2 有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单位：mg/m³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070200471、070200475 气相色谱仪 191016002	0.07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3。

表 5-3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单位：mg/m³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D492901558	0.001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A60 气相色谱仪 191016002	0.07

注：《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提出，根据行业特征和环境管理需求，按基准物质标定，检测器对混合进样中 VOCs 综合响应的方法测量非甲烷有机化合物（以 NMOC 表示，以碳计），即采用规定的监测方法，使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有明显响应的除甲烷以外的碳氢化合物（其中主要是 C₂-C₈）的总量（以碳计）。待国家监测方法标准发布后，增加对主要 VOCs 物种进行定量加和的方法测量 VOCs（以 TOC 表示）。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4。

表 5-4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00314250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为确保此次验收监测所得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比性、精密性和准确性，已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2）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3）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代表性。

（4）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5）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了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6）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7）现场采样和测试前，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8）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声级计已在测定前后对声级计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差≤0.5dB（A）。

（9）采样记录及分析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的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废水监测基本信息见表 6-1。

表 6-1 监测内容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值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1# 废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	检测 2 天 1 天 4 次

2、废气

废气监测基本信息见表 6-2。

表 6-2 监测内容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有机废气排气筒进、出口	VOCs	检测 2 天 1 天 3 次
无组织废气	1# 项目地西侧厂界外 2m 处	颗粒物、VOCs	
	2# 项目地西南侧厂界外 2m 处		
	3# 项目地南侧厂界外 2m 处		
	4# 项目地东北侧厂界外 2m 处		

3、噪声

噪声监测基本信息见表 6-3。

表 6-3 监测内容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1# 项目地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 2 天 昼间 1 次
	2# 项目地东南侧厂界外 1m 处		
	3# 项目地东北侧厂界外 1m 处		
	4# 项目地西北侧厂界外 1m 处		

注：夜间不生产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根据企业提供的证明材料，在 2020 年 11 月 25 日~11 月 26 日期间，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见下表 7-1。

表 7-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量 (吨/年)	实际生产量 (吨/天)	工况负荷
2020 年 11 月 25 日	珍珠棉卷材	200	0.80	80%
	珍珠棉异型材	100	0.41	82%
	气泡膜	100	0.41	82%
	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	100	0.41	82%
2020 年 11 月 26 日	珍珠棉卷材	200	0.81	81%
	珍珠棉异型材	100	0.40	80%
	气泡膜	100	0.40	80%
	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	100	0.40	80%

本报告针对 2020 年 11 月 25 日~11 月 26 日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及工况满足要求的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1# 废水排放口）					标准 限值	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均值		
pH (无量纲)	2020.11.25	7.34	7.35	7.35	7.35	7.34~7.35	/	/
	2020.11.26	7.35	7.36	7.28	7.28	7.28~7.36	/	/
悬浮物	2020.11.25	6	11	9	8	8	/	/
	2020.11.26	11	10	13	13	12	/	/
化学需 氧量	2020.11.25	19	17	18	20	18	30	达标
	2020.11.26	17	16	16	15	16	30	达标
五日生化 需氧量	2020.11.25	5.5	5.5	5.2	3.4	4.9	6	达标
	2020.11.26	4.8	4.6	4.8	5.2	4.8	6	达标
氨氮	2020.11.25	1.72	1.81	1.87	1.56	1.74	3	达标
	2020.11.26	1.83	1.79	1.74	1.68	1.76	3	达标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点位 项目		2020 年 11 月 25 日								出口 标准 限值	处理 效率
		有机废气排气筒进口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标干流量（m³/h）		5287	5316	5329	5311	5409	5410	5373	5397	/	/
非甲烷总 烃	排放浓度 （mg/m³）	6.88	6.32	6.42	6.54	3.14	3.03	3.04	3.07	60	53%
	排放速率 （kg/h）	0.036	0.034	0.034	0.035	0.017	0.016	0.016	0.017	3.4	
点位 项目		2020 年 11 月 26 日								出口 标准 限值	处理 效率
		有机废气排气筒进口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标干流量（m³/h）		5174	5171	5133	5159	5459	5403	5404	5422	/	/
非甲烷总 烃	排放浓度 （mg/m³）	6.14	5.95	5.38	5.82	3.51	3.53	2.72	3.25	60	44%
	排放速率 （kg/h）	0.032	0.031	0.028	0.030	0.019	0.019	0.015	0.018	3.4	

根据《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最低去除效率仅适用于处理风量大于 10000m³/h，且进口 VOCs 浓度大于 200mg/m³ 的净化设施，项目风机风量小于 10000m³/h，但进口 VOCs 浓度小于 200mg/m³，故对最低去除效率无要求。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一）

单位：mg/m³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2020.11.25）			标准 限值	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颗粒物	1#	0.250	0.133	0.150	/	/
	2#	0.167	0.167	0.167		
	3#	0.083	0.250	0.100		
	4#	0.167	0.167	0.117		
	监控浓度值	0.250			1.0	达标
非甲烷 总烃	1#	1.66	1.74	1.80	/	/
	2#	0.61	0.75	0.75		
	3#	0.60	0.59	0.60		
	4#	0.53	0.56	0.57		
	监控浓度值	1.80			2.0	达标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二）

单位：mg/m³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2020.11.26）			标准 限值	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颗粒物	1#	0.050	0.167	0.117	/	/
	2#	0.050	0.050	0.067		
	3#	0.067	0.050	0.067		
	4#	0.067	0.067	0.033		
	监控浓度值	0.167			1.0	达标
非甲烷 总烃	1#	1.15	1.19	1.26	/	/
	2#	0.46	0.89	0.77		
	3#	0.82	1.07	1.48		
	4#	0.51	0.48	0.44		
	监控浓度值	1.48			2.0	达标

三、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等效连续 A 声级 L _{eq} ）	
	昼间（2020.11.25）	昼间（2020.11.26）
	天气：阴；风向：东北风； 风速：1.5m/s；气压：97.23kPa	天气：晴；风向：东北风； 风速：1.0m/s；气压：96.07kPa
	1# 项目地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2# 项目地东南侧厂界外 1m 处
1# 项目地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58.2	56.7
2# 项目地东南侧厂界外 1m 处	59.3	59.2
3# 项目地东北侧厂界外 1m 处	58.6	58.9
4# 项目地西北侧厂界外 1m 处	58.9	54.2

标准限值	60	60
评价	达标	达标

四、总量控制

本项目对废气 VOCs、废水 COD、NH₃-N 分别设置了总量控制指标。根据验收检测报告，核算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如下：

类别	项目	环评总量	实际排放量
废水	COD	0.0061t/a	0.0024t/a
	NH ₃ -N	0.0003t/a	0.0002t/a
废气	VOCs	0.0317t/a	0.0288t/a

废气中污染物排放量计算过程：

VOCs: $0.018 \times 200 \times 8 \times 10^{-3} \text{ t/a} = 0.0288 \text{ t/a}$

废水中污染物排放量计算过程：

COD: $140 \times 17 \times 10^{-6} \text{ t/a} = 0.0024 \text{ t/a}$

NH₃-N: $140 \times 1.75 \times 10^{-6} \text{ t/a} = 0.0002 \text{ t/a}$

五、环境管理检查

1、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评法和“三同时”制度，环评、环保设计、环评批复手续基本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该工程实际总投资为 3000 万元，环保投资 10.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35%。企业已做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510681MA62Y0H54A001X），在生产中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进行排污。

2、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及备案检查结果

公司建立了值班、检查、例会制度，经常对员工进行应急常识教育，每年至少组织一次模拟演习。公司未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在《四川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试行）》内，不用进行备案。

3、环保管理制度及环保机构情况

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确定了人员及其职责。与项目有关的环保档案资料由公司专人统一收存、管理。

4、地下水污染防治检查

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厂区地面均已采用水泥硬化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间已进行重点防渗，能够满足生产过程中防渗要求，可有效避免对地下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5、卫生防护距离检查

该项目环评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安装完毕。本报告针对 2020 年 11 月 25 日~26 日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的条件下，开展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为确保此次验收监测所得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比性、精密性和准确性，已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废水排放口中所测指标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和 pH 值范围符合《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有组织废气所测指标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无组织废气所测指标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废气所测指标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噪声 1#、2#、3#、4#点位所测指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标准。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外售专门回收公司；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活性炭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5、总结论

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在实施过程及试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和批复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在落实本报告提出措施的基础上，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6、建议

- 1) 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 加强噪声防治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禁止夜间生产，确保噪声不扰民。
- 3) 加强职工安全意识，避免因事故发生造成环境污染。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件：

附件 1、备案表

附件 2、环评批复

附件 3、验收委托书

附件 4、环保管理制度

附件 5、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 6、危废处置协议及资质

附件 7、验收期间工况说明

附件 8、验收监测方案

附件 9、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10、验收意见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EPE 复合包装材料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三水镇中心村八社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塑料制造行业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30.911715° E104.34208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珍珠棉卷材、珍珠棉异型材、气泡膜、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共 50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珍珠棉卷材、珍珠棉异型材、气泡膜、珍珠棉气泡膜复合包装共 500t		环评单位		四川省中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德阳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德环审批[2019]18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06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汉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汉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5		所占比例（%）		0.35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5		所占比例（%）		0.35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4.0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4.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00 天				
运营单位		广汉鸿利德行包装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681MA62Y0H54A		验收时间		2020 年 11 月 25 日-26 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024 t/a	0.0061 t/a							
	氨氮							0.0002 t/a	0.0003 t/a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0.0288 t/a	0.0317 t/a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